公司代码:600575 公司简称:皖江物流

安徽皖江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7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319,916,748.17元;母公司净利润为440,852,013.08元。公司年末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769,000,926.57元,母公司年末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990,758,257.10元。公司本年度净利润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后,累计未分配利润仍为负数,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2017年度无可供分配的利润,拟定公司2017年度不进行现金分配和送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皖江物流	600575	芜湖港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马进华	姚虎
办公地址	安徽省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朱家桥外贸码头	安徽省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朱家桥外贸码头
电话	0553-5840628	0553-5840085
电子信箱	mjh1270@139.com	whzqdh2010@163.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有:铁路运输业务、港口业务、火力发电业务和售电业务等。

(一)经营模式

1、铁路运输业务,由公司铁运分公司开展。总设计运输能力达到7,000万吨/年,所辖铁路线路272.5公里。目前,运输货源保障发大部分来源于淮南矿区,铁运分公司主要根据过轨运量按照周转量向运输服务委托方收取过轨费,并直接与委托方客户结算,由发送站向客户一次性核收铁路线全程货物运输费用。铁路运输费自2017年5月起,继续执行19.60元/吨,其业务收入基本保持稳定态势。

2、港口业务,主要由公司长澜分公司和控股子公司港务分公司开展,主要从事煤炭、集装箱、外贸大宗散货、件杂货等货种的装卸中转业务。

(1)长澜二煤码头分公司主要业务可分为煤炭装卸中转业务和流煤业务,煤炭装卸中转业务大部分收入来自于装卸服务的包干费,配煤业务收入来自于为客户配煤取得的加工费用。

(2)港务公司主要业务包括集装箱和件杂散货业务,目前向客户提供的服务主要是以集装箱班轮进出口业务为主,装卸中转业务的收费主要包括装卸费和堆存费。

3、火力发电业务,主要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发电公司,控股子公司淮沪煤电及参股公司淮沪电力开展(以下简称“电力板块公司”),主要从事火力发电业务。其中发电公司采取的是资源综合利用形式,产业实体包括三座资源综合利用电厂:顾桥电厂、潘三电厂和新庄孜电厂;淮沪煤电和淮沪电力采取的是煤矿和电厂共属同一主体的煤电联营形式,产业实体包括田集电厂一期项目和二期项目以及配套的下属煤矿,淮沪煤电下属的下属煤矿作为淮沪煤电煤电一体化项目配套煤矿,主要产品是动力煤,用于田集电厂一期和二期项目发电用煤。电力板块公司所发电力按照国家有权部门批复的上网电价出售给电网公司,根据单位电量价格与售电量计算电力销售收入,扣除发电及生产经营各项成本费用后获得利润。

4、售电业务,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售电公司和江苏售电公司开展,主营业务为电量的批发零售业务,现阶段主要依托公司火力发电资源优势,开展与发电企业、电力用户、售电公司之间的双边交易以及向大用户销售电力或代理中小用户参与市场交易。主要利润来源为电量交易的价差。

(二)行业发展情况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布的《2017年4季度上市公司行业分类结果》,公司行业大类为水上运输业,属物流行业范畴。按照公司当前主营业务构成实际,公司为“能源+物流”综合性企业。

1、物流行业作为支撑国民经济发展的基础性、战略性产业,在提高国民经济发展水平、促进产业结构转型升级等方面作用明显,各种政策不断出台,其在国民经济中的产业地位也在稳步提升,随着国民经济的发展和产业结构的调整,综合运输体系、港口腹地物流环境的变化,特别是皖江城市带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规划及区域物流业发展提供了重要契机。可以预期,物流产业将迎来新一轮的大发展。

(1)煤炭综合物流。裕溪口煤码头在长江沿线电力、石化、建材、钢铁等行业已形成庞大的煤炭物流链上下游客户群和业务体系,是长江沿线上最大的煤炭能源输出港,目前已经实现煤炭向转铁转水、水转铁“双进双出”模式,形成了较为完备的集煤炭中转、储备、配煤、交易、检测等功能为一体的综合性煤炭物流体系。依托淮南矿区和西部煤炭资源以及电燃公司煤炭采购销售渠道,公司将充分发挥镇江东港公司的区位优势和自营铁路等优势资源,强化各煤炭节点之间集成联动,重点开拓配煤业务市场,围绕配煤做实、做优,做强煤炭物流整体经营效益。此外,铁运分公司控股“双轮驱动”的转型发展方向,正由传统、单一的煤炭运输业务,向机车中修、车辆维修业务延伸,努力实现运输主业与维修输业同步发展、协调推进。

(2)集装箱物流。港务公司国际集装箱码头作为安徽省最大的货运、外贸、集装箱中转港,也是安徽省唯一纳入国家启运港退税政策的试点港口。近年来港务公司牢牢把握物流高速发展的机遇,紧抓国家打造长江经济带发展的政策契机,围绕建设外贸枢纽港和首万标箱大港建设目标,持续做大集装箱规模体量。下一步公司将按照做特做大港口物流的发展战略,抢抓国家长江经济带建设和引江济淮工程实施机遇,以项目作为支撑企业发展的载体,加快推进战略布局的实施,同时将进一步完善公司港口功能布局,不断增强港口集聚和辐射能力,为公司“十三五”规划目标的实现,提供保障。

2、电力行业是国家经济发展战略中的重点和先导产业,呈现出与经济发展正相关的周期性特点。伴随国家经济结构转型升级,2015年开启新一轮电力体制改革,此次新一轮的电力体制改革,核心在于推进建立竞争有序的电力市场,完善电力价格形成机制,旨在推动形成完全市场竞争的电力供需模式。

(1)发电公司所属的三个电厂均属于资源综合利用电厂,将进一步把潜增效,提升机组经济运行水平,根据其循环硫化床锅炉特性,通过掺杂、混配等方式,提供越经济的理的低热值煤,降低燃料成本;淮沪煤电公司作为煤电一体化企业,在采购、运输、储藏等团定成本支出及效率方面具有比较优势,同时具有市场风险对冲的特性,公司将继续做好机组维护,控制煤耗,实现机组节能、高效运行。

(2)为积极适应国家电力体制改革,进一步完善公司能源产业结构,公司收购了控股股东淮南矿业持有的售电公司全部股权,并在江苏省出资成立了江苏售电公司。依托公司全资子公司发电公司,控股子公司淮沪煤电以及参股公司淮沪电力火力发电资源优势,积极开展与发电企业、电力用户、售电公司之间双边交易,以及向大用户销售电力或代理中小用户参与市场交易。目前已经形成以发电公司、售电公司、淮沪煤电为平台,主营电力生产和贸易业务的能源产业体系。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7年	2016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5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17,263,179,833.36	18,696,578,087.41	18,480,506,687.41	-7.67	16,740,845,862.05	16,740,845,862.05
营业收入	9,555,983,963.41	6,753,966,006.05	6,753,966,006.05	41.49	7,826,706,499.90	7,826,706,499.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9,916,748.17	472,740,710.90	472,777,310.90	-32.33	575,503,740.20	575,503,740.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53,782,260.83	293,701,189.16	293,701,189.16	-13.59	215,981,806.47	215,981,806.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245,571,263.77	8,143,108,354.81	7,927,144,954.81	1.26	6,548,790,535.26	6,548,790,535.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23,096,883.99	1,401,624,730.41	1,401,553,330.41	-5.60	842,811,701.50	842,811,701.5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0.12	0.12	-33.33	0.15	0.1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	0.12	0.12	-33.33	0.15	0.1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92	10.48	10.48	减少6.56个百分点	9.43	9.43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2,266,112,678.78	2,262,639,434.45	2,355,092,734.51	2,672,139,105.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3,541,006.19	67,589,564.78	115,924,796.78	12,861,380.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23,618,695.40	62,540,483.37	109,691,214.51	-42,068,132.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9,142,000.19	709,330,260.13	342,786,739.81	520,121,884.17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由于2017年4月1日本期间一控制下合并售电公司,故对2017年第一季度的主要财务数据进行追溯调整。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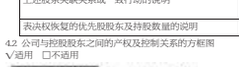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5,53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5,194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淮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1,849,144	2,200,093,749	56.61	761,128,957	质押	579,000,000	国有法人
西藏信托有限公司-西藏信托-顺景19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0	190,000,000	4.89	0	无	0	未知
融通资本-兴业银行-兴大兴胜信托-鹏兴满溢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0	151,000,000	3.89	0	无	0	未知
中铁宝盈资产-浦发银行-中原信托-组合投资20160306号集合资金信托	0	144,500,000	3.72	0	无	0	未知
芜湖飞鸿港口有限公司	-34,277,616	110,000,000	2.83	0	冻结	110,0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专用证券账户	-11,524,800	67,895,200	1.75	0	无	0	未知
上海淮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0	58,158,156	1.50	0	无	0	国有法人
赫洪兴	0	51,644,786	1.33	0	无	0	未知
何文雅	-300,000	37,180,717	0.96	0	未知	26,500,000	未知
裘芳	15,946,010	34,634,711	0.89	0	无	0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海淮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为淮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属于一致行动人;其他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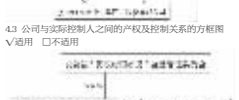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1 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芜湖港储运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公司债券	12芜湖港	122235	2013年3月20日	2018年3月20日	790,897,000	4.99	本期债券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于每年的付息日向投资者支付的利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兑息债权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票面总额与对应的票面年利率的乘积;于兑付日向投资者支付的本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兑付债权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最后一期利息及所持有的债券票面总额的本金。	本次债券发行采取网上面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公开发行和网下面向机构投资者询价配售相结合的方式。上市交易场所为上海证券交易所

5.2 公司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不适用

1、2017年3月20日,公司开始支付于2013年3月20日发行的2012年公司债券自2016年3月20日至2017年3月19日期间的利息(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的临2017-006号公告)。

2、2018年3月9日,公司发布了《2012年公司债券2018年本息兑付及摘牌公告》,公司将于2018年3月20日开始支付自2017年3月20日至2018年3月19日期间的利息和本期债券本金(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临2018-006号公告)。

5.3 公司债券评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5月13日,公司发布了《关于公司债券评级调整公告》,评级机构联合评级在对本公司经营状况、行业、其他情况进行综合分析与评估的基础上,于2017年5月11日出具了《安徽皖江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公司债券2017年跟踪评级报告》,本次公司主体信用评级结果为:AA+;公司债券评级结果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次评级调整后,公司债券仍可作为债券质押式回购交易的质押券(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临2017-029号公告)。

5.4 公司近2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指标	2017年	2016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资产负债率(%)	43.93	48.95	-5.02
EBITDA全部债务比	23.53	18.92	4.61
利息保障倍数	2.94	2.98	-1.34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95.56亿元,利润总额5.54亿元,净利润4.52亿元。完成铁路运量456.09万吨,煤炭贸易量644.62万吨,裕溪口到煤量528.81万吨,发煤量349.44万吨,配煤量208.97万吨,集装箱量70.19万标箱;累计完成发电量95.20亿度,其中全资电厂累计发电量49.83亿度。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不适用

1. 会计估计变更

(1)会计估计变更原因

近年来,公司进一步规范资产管理制度,加强固定资产日常检修与维护,对设备进行专业化维修与保养,定期对房屋及建筑物进行修缮,提高了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和其他设备的使用性能和房屋建筑物的使用寿命,从而延长了实际使用年限。另外公司与控股股东淮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淮矿集团公司)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于2016年3月31日完成后,原淮矿集团公司所属煤炭、电力业务板块的部分资产被置入本公司,考虑到上市公司整体折旧年限的统一,为了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的真实状况,提高会计信息质量,同时真实地反映资产使用状况,公司决定对各项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在原披露范围内进行统一,对固定资产折旧年限进行调整。

(2)会计估计变更内容

类 别	变更前预计使用年限(年)	变更后预计使用年限(年)
运输工具	8	10-12
其他设备	8-18	5-18

(3)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会计处理,公司自2017年1月1日起开始执行。此次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年限的变更,经公司 2017年3月14日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4)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和金额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	影响金额
2017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项目	
固定资产	26,936,019.02
2017年度利润表项目	
营业成本	-21,251,118.78
销售费用	-124,478.91
管理费用	-5,560,421.33
所得税费用	-5,481,653.74
净利润影响	21,454,365.2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164,804.36

2、会计政策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原因

1)2017年4 月28日,财政部颁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的通知》(财会[2017]13号),要求已2017年5月28日起施行。

2)2017年5月10日,财政部颁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号),修订后的政府补助准则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公司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2017年1月1日至新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进行调整。

由于上述会计准则的颁布、修订,公司需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按以上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

3)2017年12月26日,财务部发出《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将原列报于“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的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和损失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和损失变更为列报于“资产处置收益”。

(2)会计政策变更内容及对公司的影响

1)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规定,本次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不涉及对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公司2017年上半年无须追溯调整或因适用新政而对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事项。

2)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2017 年修订)规定,公司将修改财务报表列报,在利润表中“营业利润”项目之上单独列报“其他收益”项目,反映应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本期与企业日常活动有关的政府补助80,186,320.80元。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2017 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产生重大影响,不涉及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

3)本公司编制2017年度报表执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将原列报于“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的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和损失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和损失变更为列报于“资产处置收益”。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调减2016年度营业外收入10,582,928.05元,营业外支出2,251,657.77元,调增资产处置收益8,331,271.28元。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不适用

本公司将安徽省裕溪口煤炭交易市场有限公司、芜湖市铁水联运有限责任公司、淮矿电力燃料有限责任公司、芜湖港务有限责任公司、芜湖中芜港联国际物流有限公司、中安信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淮沪煤电有限公司、淮南矿业集团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淮矿电力燃料(芜湖)有限责任公司、淮南皖江物流港务有限责任公司、皖江售电江苏有限责任公司、合肥皖江物流港务有限责任公司和淮南矿业集团售电有限责任公司(以下分别简称裕溪口煤炭公司、铁水联运公司、淮矿电燃公司、芜湖港务公司、中芜港电子公司、淮沪煤电公司、淮矿发电公司、芜湖电燃公司、淮南港务公司、皖江售电江苏公司、合肥港务公司和淮矿售电公司)13家子公司纳入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合并范围的变更和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

证券代码:600575 证券简称:皖江物流 公告编号:临2018-008

安徽皖江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安徽皖江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18年3月21日在公司A楼三楼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18年3月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9人,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崔宏春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逐项审议,并以书面记名表决的方式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安徽皖江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需提请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0票。

二、审议通过了《安徽皖江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报告》

详情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本议案需提请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0票。

三、审议通过了《安徽皖江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

详情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0票。

四、审议通过了《安徽皖江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0票。

五、审议通过了《安徽皖江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2017年年度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2017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本议案需提请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0票。

六、审议通过了《安徽皖江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2018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一)2017年财务决算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7年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95.56亿元,较上年增加28.02亿元,其中:物流贸易收入38.36亿元;港口作业收入1.63亿元;铁路运输业务收入7.72亿元;电力业务收入28.03亿元;煤炭销售收入17.19亿元;其他收入2.63亿元。

2017年,公司营业总成本90.97亿元,较上年增加27.36亿元,其中:营业成本83.08亿元,期间费用6.61亿元,税金及附加1.18亿元,资产减值损失0.10亿元。

2017年,公司实现利润总额5.54亿元,扣除所得税费用1.02亿元,税后净利润4.52亿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3.20亿元,较上年减少1.53亿元。每股收益由上年0.12元下降到0.08元。

截止2017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1726.63亿元,较上年减少14.33亿元;净资产96.80亿元,较上年增加1.36亿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82.46亿元;负债总额75.83亿元,较上年减少15.68亿元。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43.93%,流动比率为78.69%,净资产收益率为3.92%。

2017年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入13.23亿元,其中经营活动流入现金91.23亿元,经营活动流出现金78.00亿元;投资活动现金净流出11.17亿元,其中,投资活动现金流入7.18亿元,投资活动现金流出18.35亿元;筹资活动现金净流出13.10亿元,其中,筹资活动现金流入33.22亿元,筹资活动现金流出46.32亿元。2017年公司现金流出净额为11.04亿元。

(二)2018年财务预算

公司2018年预算系围绕公司发展战略,以突出效益为中心,以各子(分)公司生产、经营实际为基础,并结合2017年经营指标完成情况,综合考虑2018年公司业务转型等因素,按照“量入为出,综合平衡”的原则确定。预计2018年全年实现总收入110.42亿元,利润总额为5.51亿元,扣除所得税后,净利润为4.56亿元。

围绕公司“十三五”规划发展目标,根据2018年的生产经营安排和管理工作的需要,公司2018年更新改造预算为27,817.35万元,基本建设项目预算为69,909.00万元。

本议案需提请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0票。

七、审议通过了《安徽皖江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7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319,916,748.17元;母公司净利润为440,852,013.08元。公司年末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769,000,926.57元,母公司年末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990,758,257.10元。公司本年度净利润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后,累计未分配利润仍为负数,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2017年度无可供分配的利润,拟定公司2017年度不进行现金分配和送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见附件),本议案需提请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0票。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2018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0票。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丰富的执业经验,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且亦为公司财务审计机构,对公司经营发展和财务状况比较熟悉,具备承担公司内部控制审计的资质和能力。在2017年为本公司提供内部控制审计期间,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严格遵守审计职业道德规范,独立客观完成对公司2017年度内部控制的审计评价工作。经过协商,公司与其双方达成一致,确定2017年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35万元。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内部控制规范工作的相关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8年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见附件),本议案需提请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理层根据行业标准及公司财务审计的实际工作情况,依照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确定2018年内部控制审计的报酬事宜。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0票。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丰富的执业经验,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且亦为公司财务审计机构,对公司经营发展和财务状况比较熟悉,具备承担公司内部控制审计的资质和能力。在2017年为本公司提供内部控制审计期间,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严格遵守审计职业道德规范,独立客观完成对公司2017年度内部控制的审计评价工作。经过协商,公司与其双方达成一致,确定2017年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35万元。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内部控制规范工作的相关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8年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见附件),本议案需提请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理层根据行业标准及公司内部控制审计的实际工作情况,依照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确定2018年内部控制审计的报酬事宜。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0票。

十一、审议通过了《安徽皖江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高级管理人员年薪制实行办法》

为建立有效的激励约束机制,激励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工作,实现高级管理人员权、责、利与个人收入报酬对称的目标,促进企业生产经营管理水平和经营业绩的提高,根据国家有关政策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年薪制,并制定公司《2018年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年薪制实行办法》。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见附件),本议案需提请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0票。

十二、审议通过了《安徽皖江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和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公司编制了《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对公司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说明,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同时,鉴于募集资金专户内的募集资金本金已全部使用完毕,经公司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三方商议,依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拟将该募集资金专户予以注销。该专户注销后,公司原与芜湖扬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终止。募集资金专户内结余的约1.00万元利息收入将转入公司基本户继续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刊登的临2018-011号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见附件),本议案需提请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0票。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刊登的临2018-013号公告。本议案需提请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理层按照有关规定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手续。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0票。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经营决策权制度〉的议案》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本议案需提请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新修订的公司《经营决策权制度》,自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经营决策权制度》同时废止。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0票。

十七、审议通过了《安徽皖江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司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见附件)。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0票。

十八、审议通过了《安徽皖江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借款计划》

根据公司生产运营及发展战略布局需要,2018年度公司计划融资49.90亿元,主要用于公司及所属子公司生产运营,归还到期贷款以及项目建设等。其中:公司本部计划借款6亿元,主要用于补充公司短期流动性不足;淮矿煤电有限公司计划借款23亿元,主要用途是补充生产运营资金和归还到期贷款;淮南矿业集团发电有限责任公司计划借款10亿元,主要用途是归还到期贷款以及贷款置换;淮矿电力燃料有限责任公司计划借款2亿元,主要用于煤炭贸易采购的流动资金需求;淮矿电力燃料(芜湖)有限责任公司计划借款2亿元,主要用于煤炭贸易采购的流动资金需求;安徽淮富煤炭贸易有限公司计划借款1亿元,主要用于煤炭贸易采购的流动资金需求;淮南皖江物流港务有限责任公司计划借款3.2亿元,主要用于淮南港综合码头项目建设;合肥皖江物流港务有限责任公司计划借款2.7亿元,主要用于合肥外贸综合码头一期工程项目建设。

为了保证该借款计划能足快实施,提高工作效率,提请董事会授权公司经理层具体负责相关借款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相关协议或合同等。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0票。

十九、审议通过了《关于淮南矿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通过公司风险评估的议案》

根据《公司与淮南矿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资金风险防范制度》,公司对财务公司的经营资质、业务和风险状况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关于淮南矿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2017年12月31日风险评估报告》。

经审核,公司认为,财务公司具有合法有效的《金融许可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建立了较为完整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能较好地控制风险,财务公司符合《关于规范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的通知》(银监发[2004]8号)的规定,在内部控制、风险管理、资金管理(资产)、资产损失等方面不存在违反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规定的情况,资产负债比例符合该办法第三十四条的规定要求,因此,财务公司符合《公司与淮南矿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资金风险防范制度》的要求。

公司董事会在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刘万春先生、李远和先生、胡良理先生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见附件)。

表决情况:同意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3票。

二十、审议通过了《关于恢复企业年金缴纳的议案》

根据国家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联合印发的《企业年金办法》(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令第36号),结合公司经营状况,拟自2018年1月份开始恢复缴纳企业年金,同时,调整缴费比例结构,职工个人缴费比例由5%调整到4%,企业缴费比例由5%调整到6%。经初步测算,2018年度公司人力资源成本预计将增加支出约900.00万元。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0票。

二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安徽皖江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本次股东大会通知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刊登的临2018-014号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0票。

特此公告。

安徽皖江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3月22日

附件:

安徽皖江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有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我们是安徽皖江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梁光梓、陈矜、李晓新,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着对公司全体股东认真负责的态度,我们对提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的有关议案进行了必要的审核,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安徽皖江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我们认为: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负数,公司2017年度无可供分配的利润,拟定公司2017年度不进行现金分配和送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该预案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况。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我们同意该预案,并提交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安徽皖江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关联交易完成情况确认及预计2018年关联交易的议案》

我们认为:

1、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开展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事项,为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所需的交易,符合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客观需要,没有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2、该等关联交易均为日常生产经营中发生的,遵循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以市场价格为依据进行交易,没有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

3、公司董事会在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按照有关规定回避表决,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我们同意该议案,并提交公司2017年年度